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2)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列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有關授予董事發行授權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與通函內的釋義相同。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所有的決議案已獲得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所投總票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所投總票數
1. 批准發行授權（定義見通函）及授權董事進行一切行動及事情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以使發行授權生效。	231,107,015 (100%)	0 (0%)	231,107,015
2. 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通函）及授權董事進行一切行動及事情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以使生效。	231,107,015 (100%)	0 (0%)	231,107,015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6,458,985。賦予股東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316,458,985。概無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謹可投票反對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代表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享英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梁享英先生及王達偉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兆榮博士，太平紳士、蕭兆齡先生及譚德華先生。